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
三师市城市管理局
3220010

2025年城市管理局行政处罚信息公示（6月23日-6月29日）

序号	被处罚单位名称	违法事实	法律依据	执法决定	执法主体名称	行政执法决定书文号	日期
1	张沁	损害城市道路	违反了《城市道路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（七）项的规定。	依据1:《城市道路管理条例》第四十二条第一款:对当事人作出以下处理决定:行政处罚罚款200元(大写:贰佰元整)人民币。	第三师城市管理局	三师城当罚决字〔2025〕第2007号	2025/6/27
2	艾比布拉·海力	随意倾倒建筑垃圾	违反了《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》第十五条的规定。	依据1:《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》第二十六条:对当事人作出以下处理决定:给予警告,行政处罚罚款200元(大写:贰佰元整)人民币。	第三师城市管理局	三师城当罚决字〔2025〕第4007号	2025/6/26